

原子辐射影响科学委员会的报告

大 会

正式记录：第五十届会议

补编第46号(A/50/46)



联合国 • 1995年，纽约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原件: 英文)

(1995年7月31日)

1. 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科学委员会¹于1995年6月12日至16日在维也纳国际中心举行第四十四届会议。皮尼略斯·阿什顿先生(秘鲁)、考尔先生(德国)和本特森先生(瑞典)分别担任主席、副主席和报告员。

2. 委员会注意到大会1994年12月9日第49/32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赞同科学委员会今后活动的计划并请委员会继续审查辐射领域的各项重要问题并就此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3. 在技术讨论中,委员会审议了关于辐射来源、照射及其影响的最新资料。审议着重审查秘书处就委员会选作进一步研究的最重要的专题编制的文件。其中包括:照射来源、放射性核素剂量评估、辐射对环境的影响、DNA修复和突变形成、辐射的遗传影响、辐射致癌的流行病学评价、辐射及其他因素结合起来的影响,和切尔诺贝利:当地剂量和影响。委员会建议进一步发展这些专题,特别指出应考虑新的额外资料。

4. 委员会讨论它打算继续收集世界各国的辐射照射数据以期决定代表性价值和变化的范围。将审查辐射生物学和流行病学研究的新资料,这应改善对辐射影响及其潜在的危险的了解。委员会认识到现在可以取得许多关于切尔诺贝利事故的影响的资料,委员会打算批判地审查所有可得的资料,特别是为了查明白俄罗斯、乌克兰和俄罗斯联邦内的童年甲状腺与辐射照射的可能关系。

5. 在委员会工作的四十年间,取得了相当多关于辐射来源的知识和关于已成为人类生命一部分的无可避免的偶然照射的知识。对辐射相互作用的主要机制的了解将改善对辐射危险的评估。委员会将继续致力于更广泛地了解电离辐射的来源和影响。

6. 委员会表示希望联合国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将继续协助此项工作,特别是提供关于今后方案研究专题的有关资料,以便委员会根据最广泛和最新的科技资料进行审议。

7. 委员会决定于1996年6月17日至21日在维也纳国际中心举行第四十五届会议。

注

¹ 委员会是大会1955年第十届会议设立的，其职权范围载于1955年12月3日第913(X)号决议内。委员会最初由下列会员国组成：阿根廷、澳大利亚、比利时、巴西、加拿大、捷克斯洛伐克、埃及、法国、印度、日本、墨西哥、瑞典、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大会1973年12月14日第3154 C(XXVIII)号决议决定扩大委员会成员，再增加5名成员，经大会主席与各区域集团主席协商后任命下列会员国为成员：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印度尼西亚、秘鲁、波兰和苏丹。大会1986年12月3日第41/62 B号决议决定把委员会成员增至最多21个，并邀请中国成为委员会成员。截至1991年12月24日，俄罗斯联邦继续前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在联合国的成员身份，因此也继承了苏联在委员会的成员身份。此外大会1993年1月19日第47/320号决定任命斯洛伐克为委员会成员以填补前捷克斯洛伐克腾出的席位。